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匯聚科技有限公司

TIME Interconnect Technolo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9)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財務及統計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變動
經營業績(百萬港元)			
收益	835.6	618.4	35.1%
毛利	184.4	143.0	29.0%
期內溢利總額—經調整(附註)	88.4	83.6	5.7%
期內溢利總額	88.4	80.0	10.5%
每股盈利(港仙)—經調整(附註)	4.8	5.8	-17.2%
每股盈利(港仙)	4.8	5.6	-14.3%
主要比率(%)			
毛利率	22.1	23.1	-1.0個百分點
淨利潤率—經調整(附註)	10.6	13.5	-2.9個百分點
淨利潤率	10.6	12.9	-2.3個百分點
EBITDA/收益—經調整(附註)	14.0	17.8	-3.8個百分點
EBITDA/收益	14.0	17.3	-3.3個百分點
附註：			
溢利總額、淨利潤率及EBITDA乃按扣除上市開支及推算財務擔保收入計算。			

中期業績

匯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835,570	618,415
售出貨品成本		(651,134)	(475,465)
毛利		184,436	142,950
其他收入		3,419	774
其他收益及虧損		(11,947)	4,232
分銷及銷售開支		(11,881)	(9,850)
行政開支		(30,850)	(13,626)
研發開支		(25,166)	(19,582)
上市開支		—	(11,975)
推算財務擔保收入		—	8,429
融資成本		(1,101)	(1,004)
除稅前溢利	5	106,910	100,348
稅項	6	(18,510)	(20,280)
期內溢利		88,400	80,068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匯率換算時出現的 匯兌差額		(16,636)	4,10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71,764	84,175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港仙)	8	4.80	5.5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261	110,05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1,812	1,607
租賃按金		909	998
		<u>102,982</u>	<u>112,664</u>
流動資產			
存貨		154,049	195,27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332,627	277,325
合約資產		14,211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474	18,0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43,835	279,623
		<u>863,196</u>	<u>770,24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388,941	364,684
合約負債		424	—
應付稅項		22,768	17,504
應付股息		18,400	—
無抵押銀行借款		16,382	41,525
		<u>446,915</u>	<u>423,713</u>
流動資產淨值		<u>416,281</u>	<u>346,52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19,263</u>	<u>459,193</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69	471
		<u>517,694</u>	<u>458,72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400	18,400
儲備		499,294	440,322
權益總額		<u>517,694</u>	<u>458,72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匯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部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Time Interconnect Holdings Limited(「**Time Holdings**」)，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最終控股公司為領先工業有限公司(「**領先工業**」)，該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選擇港元作為本公司呈列貨幣的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更為相關，因為本公司將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經集團重組(「**集團重組**」)，以準備本公司於聯交所首次上市的股份。本集團受領先工業共同控制。於集團重組前，匯聚工業香港(本集團的營運附屬公司)乃受領先工業控制。因集團重組產生的本集團繼續由領先工業控制並被視作持續經營實體。集團重組的主要程序包括以下方面：

- (1)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Time Holdings(作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惟並非本集團的一部分)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同日，一股股份按面值以現金配發及發行予領先工業。
- (2)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Time Investment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同日，一股股份按面值以現金配發及發行予Time Holdings。
- (3)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羅仲煒先生(「**羅先生**」)以零代價轉讓匯聚工業香港一股股份的法定權益予領先工業。
- (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領先工業與Time Investment訂立買賣協議，據此，Time Investment向領先工業收購匯聚工業香港的200,000股股份(相當於匯聚工業香港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i)Time Investment向Time Holdings配發及發行8,649股股份及(ii)Time Holdings向領先工業配發及發行9,999股股份。

- (5) Datatech Investment Inc. (「**Datatech Investment**」) (作為本公司之股東惟並非本集團的一部分)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於塞席爾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一股Datatech Investment的繳足普通股(相當於Datatech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獨立第三方鄺炳文先生(「**鄺先生**」)。
- (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Time Investment與Datatech Investment訂立認購協議，據此，Time Investment配發及發行而Datatech Investment認購合共1,350股Time Investment股份(相當於Time Investment已發行股本的13.5%)，總代價為40,500,000港元。代價以現金支付。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完成。上述交易後，Time Holdings與Datatech Investment成為Time Investment的股東，各自於Time Investment的股權為8,650股股份及1,350股股份，分別佔Time Investment已發行股本的86.50%及13.50%。
- (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一股繳足股份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的初始認購人，其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按名義代價轉讓予Time Holdings。
- (8)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Time Holdings與Datatech Investment、領先工業、羅仲煒先生、鄺先生及本公司訂立換股契約，據此，本公司向Time Holdings及Datatech Investment購入8,650股及1,350股Time Investment的股份(合共代表Time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作為代價，本公司分別向Time Holdings及Datatech Investment配發及發行8,649股及1,350股股份(入賬列作繳足)。於上述交易後，本公司成為Time Investment、匯聚工業香港及其附屬公司(即惠州匯聚電線製品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Time Holdings及Datatech Investment(分別持有本公司8,650股及1,350股股份)分別成為持有本公司86.50%及13.50%已發行股本的股東。

因集團重組產生的本集團繼續由領先工業控制並被視作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本集團於集團重組完成前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乃為呈列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而編製，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該日期已存在(計及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成立日期或彼等各自出售日期(按適用者))。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披露的新訂會計政策以及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所用者相同。

就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而言，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已應用以下新訂會計政策。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向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的人士作出的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於授出日期按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有關釐定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公平值之詳情載列於中期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之公平值(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乃根據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權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列支，並在權益(購股權儲備)內計入相應增額。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預期歸屬股權工具的估計數目。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將於損益內確認，令累計開支反應經修訂的顧及，並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

於行使購股權之時，之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失效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之前在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被轉撥至累計溢利。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為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內強制生效的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已根據相關準則及修訂本的過渡條文應用，導致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出現下述變動。

3.1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自電線組件產品的銷售中確認收益。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於首次應用當日之任何差異於期初累計溢利(或適用的其他權益部分)確認，但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僅選擇對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因此，由於比較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可予比較。

3.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了收益確認的五步法：

- 第1步： 識別與客戶之合約
- 第2步： 識別合約內履行之責任
- 第3步： 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 按履行合約之責任分配交易價格
- 第5步： 當(或於)實體履行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之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移交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特指的商品及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特指商品或服務。

如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令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收取款項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特指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商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待時間過去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已向客戶收取的代價(或代價到期的金額)而承擔向該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收益確認之時間點

本集團之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惟自若干銷售產生的收益(隨時間確認)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的控制權轉移方法，來自向涉及生產電線組件產品的本集團客戶作出的銷售所帶來的收益於貨品實際轉讓予客戶時(當客戶有能力管理商品的使用並獲得該貨品的絕大部分剩餘利益的某個時間點)確認。

隨時間確認收益

就若干銷售而言，當在履約過程中沒有產生對本集團而言有另類用途之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成履約部份之款項，收益隨時間確認。

投入法

完全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乃根據投入法計量，即根據本集團為履行履約責任的付出或投入相比履行有關履約責任的總預期投入而計算得出的已確認收益，有關方法最能說明本集團於轉讓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情況。

保證

如客戶可選擇單獨購買保證，本集團將視保證為一項單獨履約責任入賬，並將部份交易價格分配至該履約責任。

如客戶不可選擇單獨購買保證，本集團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將保證入賬，惟若該保證向客戶提供保證產品符合協定規格以外的服務(即服務類保證)除外。

3.1.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概述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對累計溢利的影響：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的影響 千港元 (減少) 增加
累計溢利		
隨時間確認的銷售電線組件產品收益	(a)	14,073
確認的合約費用	(a)	(7,933)
稅項影響	(a)	(1,013)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影響		<u>5,127</u>

下列為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作出之調整。未有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資產、負債及儲備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呈報前的 賬面值 千港元	採用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 的影響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下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附註			
合約資產	(a)	—	14,073	14,073
存貨	(a)	195,273	(7,933)	187,34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	364,684	(86)	364,598
合約負債	(b)	—	86	86
遞延稅項負債	(a)	471	1,013	1,484
累計溢利	(a)	247,654	5,127	252,781

下表概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本中期期間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各受影響項目的影響。未有受變動影響的項目未並無包括在內。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所呈報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未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時 的金額 千港元
	附註			
收益	(a)	835,570	(14,211)	821,359
貨品銷售成本	(a)	651,134	(7,602)	643,532
稅項	(a)	18,510	(1,091)	17,419
期內溢利	(a)	88,400	(5,518)	82,88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a)	71,764	(5,518)	66,246

下表概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各項目的影響。未有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所呈報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未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時 的金額 千港元
	附註			
合約資產	(a)	14,211	(14,211)	—
存貨	(a)	154,049	7,602	161,65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	388,941	424	389,365
合約負債	(b)	424	(424)	—
遞延稅項負債	(a)	1,569	(1,091)	478
累計溢利	(a)	322,781	(5,518)	317,263

附註：

- (a) 本集團與若干客戶訂立的電線組件產品製造合約乃根據客戶的規格而量身訂造，除本集團外並無其他用途。考慮到合約條款、法律及規管環境，就部分合約而言，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成履約部份之款項，因此，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收益隨時間確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7,933,000港元、1,013,000港元及5,127,000港元已分別自存貨、遞延稅項負債及期初累計溢利中調整，而14,073,000港元亦相應調整為合約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7,602,000港元及1,091,000港元早已分別調整為存貨及遞延稅項負債，而14,211,000港元亦相應調整為合約資產，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如未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14,211,000港元、7,602,000港元、1,091,000港元、5,518,000港元及5,518,000港元早已分別自收益、銷售成本、稅項、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中調整。
- (b)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就向本集團作出的採購訂單而言，來自客戶的墊款86,000港元(先前包括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已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乃由於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代價，並有義務向彼等提供商品或服務。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來自客戶的墊款424,000港元(包括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已在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情況下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3.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導致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下列各項的新規定：(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性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初始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且未有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已經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該等規定。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異於期初累計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中確認，並無重列可資比較資料。

3.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與客戶訂立合約產生的應收賬款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純粹作為本金及尚未清償本金的利息的付款。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於藉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到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純粹作為本金及尚未清償本金的利息的付款。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惟倘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或獲收購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於業務合併中確認為或有代價，於首次應用／初步確認本集團金融資產當日可作出不可撤回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之其後公平值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發生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相關工具的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按內部信貸評級進行獨立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程度。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並有理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界(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本集團假定，如合約付款逾期未付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擁有合理並有理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本集團認為，如該工具逾期超過90天，則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合適及合理可靠資料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則作別論。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依據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依據是過往數據，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訂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估計。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總額計算，惟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的情況除外，於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使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得的合理可靠資料以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是否減值。評估結果及其影響詳情見附註3.2.2。

3.2.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概述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減值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對其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攤佔信貸風險特點分類，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虧損撥備主要包括銀行結餘，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且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得的合理可靠的資料以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的現有金融資產是否減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並無額外減值撥備獲確認。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就電線組件產品的製造及銷售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行政總裁)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按與本集團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基準編製)。因此，本集團僅有單一經營分部，且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本集團收益為固定價格及短期合約。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94,701,000港元收益隨時間確認，而餘下收益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主要產品所得收益

本集團自其主要產品所得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光纖	380,446	341,540
銅	455,124	276,875
	<u>835,570</u>	<u>618,415</u>

地理資料

有關本集團按照客戶基礎的地理位置呈列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資料如下：

	截至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	475,875	303,240
美國	197,250	226,245
荷蘭	119,998	40,778
香港	12,167	14,247
其他	30,280	33,905
	<u>835,570</u>	<u>618,415</u>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835	5,392
銀行借款利息	1,101	1,0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400)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1,947	(3,832)
銀行利息收入	(764)	(88)
存貨撇銷	3,054	2,486
	<u>8,835</u>	<u>5,392</u>

6. 稅項

截至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9,541	10,711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2,786	9,522
	<u>22,327</u>	<u>20,233</u>
於過往年度稅項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3,824)	—
遞延稅項支出	7	47
	<u>18,510</u>	<u>20,280</u>

(i) 香港利得稅

於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於兩個期間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中期期間，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予本公司股東。於本中期期間宣派的末期股息之總金額為18,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於報告期末後已派發股息。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宣派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總額18,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的盈利(期內溢利)	<u>88,400</u>	<u>80,068</u>

	截至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股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u>1,840,000</u>	<u>1,443,685</u>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份數目乃基於假設集團重組及資本化發行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已生效(詳述於中期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就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不會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因購股權的經調整行使價(調整未歸屬購股權公平值後)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本公司股份平均市價。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11,787	127,914
31至60日	97,824	37,658
61至90日	81,199	55,370
超過90日	14,304	16,750
	<u>305,114</u>	<u>237,692</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120日。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32,756	143,803
31至60日	87,884	43,978
61至90日	71,939	53,179
超過90日	56,584	87,321
	<u>349,163</u>	<u>328,281</u>

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120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是一家信譽卓越的定制電線組件供應商，於電線組件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本集團主要製造及供應種類繁多的銅及光纖電線組件，該等產品乃根據個別客戶的詳細規格及設計而生產。本公司產品在各個市場分部(包括電訊、數據中心、工業及醫療設備分部)，均受不少商譽優良的中國及國際客戶所採用。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後，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持續著優異的表現並且取得驕人業績。

本公司充分利用其上市以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整體競爭力。於本集團創新、強勁的研發能力及投資於開發及生產定制電線組件相關先進技術的財力方面，本公司致力於獲得市場的認可。該等努力已取得良好反響，本公司近期從主要電訊客戶獲得兩項供應鏈獎項（「優秀交付績效獎」及「數字化協同標杆」），以茲表彰報告期間提供的卓越服務。未來，本公司有信心維持亮麗的表現並竭力為投資者帶來豐厚的回報。

於本節呈列本集團報告期間的業務回顧及有關財務表現的討論。

業務回顧

儘管全球經濟增長整體放緩，本集團仍錄得穩健的經營業績，與現有客戶業務交易增加。本集團與國際領先的客戶搭建關係以擴展其現有客戶基礎，並發展其研究及發展（「研發」）能力以提升本公司的整體競爭力。所錄得的穩健的經營業績乃對本公司於上述兩方面所作的努力之認可。董事堅信，藉助其先進的科技及穩固的業務基礎，本公司於通訊設備及數據中心行業的市場份額正不斷增加。為把握市場機遇及充分發揮本公司的潛力，本公司已發佈更多下一代產品以構成具多元產品及解決方案之產品組合。本公司致力提升其競爭力並開發尖端科技以鞏固其市場領先地位並進一步發展內部知識產權，藉此為未來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於擴展客戶基礎及發佈新產品方面，本公司繼續保持成功。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於中國市場已成功吸納更多新客戶，而與現有國際客戶的業務關係獲進一步提升。而本公司的焦點落在5G下一代網絡科技領域的新產品亦已開始出貨。與此同時，通過擴展其資源（如設備及人員），本公司已加強下一代科技的研發。

收益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益由上一財政期間的618.4百萬港元增加35.1%至835.6百萬港元。本集團所有業務分部均錄得不同程度的收益增加，而收益增加主要受電訊、數據中心及醫療設備分部銷售上升所推動。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市場分部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增加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電訊	391.1	46.8%	278.0	44.9%	113.1	40.7%
數據中心	323.7	38.7%	281.3	45.5%	42.4	15.1%
醫療設備	74.8	9.0%	25.7	4.2%	49.1	191.1%
工業設備	46.0	5.5%	33.4	5.4%	12.6	37.7%
總計	<u>835.6</u>	<u>100.0%</u>	<u>618.4</u>	<u>100%</u>	<u>217.2</u>	<u>35.1%</u>

電訊分部的收益由上一財政期間的278.0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391.1百萬港元，增長為40.7%。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該分部內主要客戶對新5G產品不斷增長的需求，此亦為本集團銷售收益的主要增長動力(按金額及百分比計算)，其增加金額佔本集團收益增加總額之52.1%。

數據中心分部的收益自上一財政期間起仍維持高出貨水平，並於報告期間進一步增長約15.1%至323.7百萬港元(上一財政期間為281.3百萬港元)。

醫療設備分部的收益錄得顯著增長，由上一財政期間的25.7百萬港元增加191.1%至報告期間的74.8百萬港元。該增長為本集團收益中的最大增長率，而該增長主要歸因於現有及新客戶對產品的強烈需求。

工業設備分部產生的收益增幅為37.7%，由上一財政期間的33.4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46.0百萬港元。

毛利／毛利率

報告期間的毛利為184.4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期間錄得的143.0百萬港元增加41.4百萬港元或29.0%。因產品組合變更引致的報告期間內材料成本佔本集團收益的百分比之持續增長，故毛利率由23.1%略微減少至22.1%。至於直接勞工成本及生產支出佔收益的百分比較去年同期減低，乃由於本集團透過自動化及流程改進持續提升生產效能及效率。

經營溢利／經營利潤率

報告期間的經營溢利(扣除上市開支、推算擔保收入及融資成本)為108.0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期間增加3.1百萬港元。報告期間的經營利潤率為12.9%，而上一財政期間為17.0%。EBITDA(扣除上市開支及推算財務擔保收入)佔收益比率由上一財政期間的17.3%下降至14.0%。

報告期間的其他收入(主要由銀行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手續費收入構成)合共為3.4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期間增加341.7%，乃主要歸因於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於其他收益及虧損方面，報告期間錄得虧損11.9百萬港元，而上一財政期間錄得收益4.2百萬港元。有關虧損主要歸因於人民幣貶值所致的匯兌虧損11.9百萬港元，而該等匯兌虧損乃產生自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的經營，而上一財政期間錄得匯兌收益3.8百萬港元。

經營開支總額為67.9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期間增加24.8百萬港元。經營開支總額佔本集團收益百分比由7.0%略微增加至8.1%。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上一財政期間的9.9百萬港元增加至11.9百萬港元，增幅20.2%，乃主要歸因於員工成本、信貸及船舶保險、貨運及交通成本的增加。分銷及銷售開支佔本集團收益百分比由1.6%下降至1.4%。

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的13.6百萬港元增加至30.9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核數師酬金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員工成本的增加乃主要歸因於人數、薪金以及購股權開支之增長。法律及專業費用(包括合規顧問、法律顧問、內部監控、公司秘書及股份登記處費用)亦隨上市要求而增加。報告期間內行政開支佔收益百分比由2.2%增加至3.7%。

於報告期間內，研發開支為25.2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期間增加28.5%。此乃主要歸因於員工成本、材料成本及測試費用。研發開支佔本集團收益百分比為3.0%，較上一財政期間的3.2%略微下降。通過擴充團隊，本公司繼續加強研發，旨在進一步提升研發新產品及技術的能力。

推算財務擔保收入

推算財務擔保收入指本集團向領先工業以及領先工業的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提供的財務擔保產生的財務擔保負債攤銷。推算財務擔保收入於擔保期間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八月起不再向領先工業及其附屬公司提供財務擔保，故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起並無推算財務擔保收入或虧損。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指銀行借款的銀行貸款利息。就報告期間而言，融資成本為1.1百萬港元，而上一財政期間為1.0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總額及每股盈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年度溢利總額為88.4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期間增加8.4百萬港元。不計上市開支及推算財務擔保收入，淨利潤率為10.6%，而上一財政期間為13.5%。

稅項指自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的應課稅溢利產生的稅項開支。稅項根據經營活動所得溢利分別按16.5%及25%的稅率作出撥備。稅項開支由上一財政期間的20.3百萬港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的18.5百萬港元。實際稅率由20.2%減少至17.3%，乃由於過往年度稅項超額撥備3.8百萬港元所致，內容為在中國的研發開支獲得額外稅項扣減。

於報告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4.80港仙，而上一財政期間為5.55港仙。

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總額約為18.4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股東資金約為517.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58.7百萬港元增加12.9%。增加來自權益股東應佔報告期間溢利方面。另外因為人民幣貶值，將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錄得的人民幣換算為港元的匯率差額減少16.6百萬港元。總結，每股股東資金由0.25港元增加至0.28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343.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79.6百萬港元增加23.0%，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增加所致。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為16.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1.5百萬港元減少60.5%。本集團維持充足的銀行融資，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尚未償還的長期銀行借款。

集團資產抵押

除為獲取銀行根據授予我們的一般銀行信貸所發行的應付票據而抵押的銀行存款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獲授的銀行信貸並無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為18.5百萬港元及18.0百萬港元。

負債比率

負債比率根據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3.2%，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9.1%。

股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自此，本集團股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動。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8.4百萬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8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付款以美元、港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值。本公司管理層透過訂立遠期外匯合約監察其相關外匯風險。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業績產生影響。本公司管理層持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措施降低本集團風險。

庫務政策

作為內部庫務政策，本集團繼續就財務管理政策實施審慎政策，並無參與任何高風險投機活動。然而，本公司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除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外，本集團亦將監察及維持港元現金結餘，以減少對可能引致外匯虧損的不必要外匯兌換的需求。

本公司的呈報貨幣為港元，乃由於董事認為，此舉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更為貼合，原因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資本承擔、或然負債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致力擴充產能，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上市所得款項用途購入新生產工廠、購置生產設備及升級現有生產及優質設備。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為126.6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大致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百分比 %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餘額 百萬港元
新生產設施	70.0%	88.6	—	88.6
研發設備	6.8%	8.6	0.7	7.9
生產機器	5.9%	7.5	5.0	2.5
自動化工序	12.6%	15.9	1.1	14.8
營銷發展	1.5%	1.9	—	1.9
一般營運資金	3.2%	4.1	—	4.1
總計	100.0%	126.6	6.8	119.8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一間持有土地及建築物的公司已簽約但尚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170.8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向本集團以外任何公司以任何形式作擔保，亦無牽涉任何重大法律訴訟而須就或然負債作出撥備。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投資8.5百萬港元購置有形資產，包括機器及設備、租賃物業裝修、辦公室設備以及改善生產作業環境。所有資本開支均以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共有約1,955名僱員(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約1,903名)。僱員獲提供合理及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待遇、酌情花紅及購股權。報告期間的員工相關成本約為99.9百萬港元，而上一財政期間約為73.2百萬港元。

展望

中美貿易戰已影響世界以及中國國內的經濟。雖然中國政府已採取積極的政策以擴大內需，惟整體而言全球經濟呈下降趨勢，至少短期內將如此。於此環境下，中國出口商因國內資本投資受限而須面對巨大的困難。隨著市場對電訊、數據中心及醫療設備分部的需求不斷增長，本集團已及時把握業務機遇以從中得益。然而，本集團的整體發展仍不可避免地受中國經濟增長下滑所影響。為盡量減小中美貿易戰的影響，本集團已採取若干行動以擊退潛在風險。受益於5G的進一步發展、大數據處理的增長趨勢以及產能的增加，本集團對電線組件業務的前景仍保持信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新5G產品的出貨金額約為170百萬港元。董事認為，如5G等新科技及大數據處理的增長趨勢將同時刺激組建新硬件的需求，而該等新硬件涉及電線組件產品。根據二零一八年六月安永刊發的名為「中國將成為5G時代的贏家」的報告(「5G報告」)，網絡設備製造商對5G於二零一九年前實現十分有信心，而5G市場的產值於二零二五年將為人民幣1.1萬億元或佔中國整體國內生產總值的3.2%，此將於二零三零年前產生8百萬個就業崗位並增加人民幣2.9萬億元的經濟總值。根據該5G報告所述，中國已大量投資於諸如人工智能(AI)、互聯汽車及大數據分析等新科技，該等投資乃國家計劃之戰略性推動。擁抱5G將促進「超級互聯時代」的擴展以及新科技與現實經濟的融合。隨著客戶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不斷增長及產能的擴大，董事對電訊分部及數據中心分部的未來發展抱樂觀態度。

就醫療設備分部而言，預期收益將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出現增長，主要由於現有客戶的訂單增長及新客戶的增加所致。董事預期，市場對醫療電線組件的需求將進一步延續，乃由於如不斷增長的世界人口、人口老齡化、慢性病發病率的增長、人們健康意識的提高、更佳的家庭保健、更高的健康期望及不斷發展的經濟產生的更多可支配收入等因素所致。本集團將繼續擴展研發團隊以提升研發醫療級別產品及相關科技的能力。

隨著外交政策及多國危機的影響，國內及全球經濟均已變得不穩定，尤其是中美之間的貿易矛盾。沉重的額外關稅已在不同方面對不同行業造成嚴重不利影響。工業設備分部的收益變得難以預計，本集團將嚴密留意相關環境的變動。本集團將竭力把握不同業務機遇，藉此盡量減小不穩經濟環境中的風險及不確定性。

就新業務而言，本集團預計其多個分部將穩步成長為重要業務，此乃由其核心科技的出現所驅動。所有該等業務將成為本集團前進及增長的催化劑。本集團已針對全球客戶發展多產品策略並擴大服務範疇。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計劃迫切尋找更大的廠房空間，藉此應對不斷增多的客戶訂單。經多次考察及調研所有潛在待售工廠後，董事最終同意收購惠州元暉光電(為之光電擁有94%股權，而為之光電由本公司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羅仲煒先生全資擁有)的一塊有兩棟工業大樓的工業用地(「目標物業」)，代價為166.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該收購事項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提呈及批准。目標物業於二零一四年建成，並設有所有基本必要設備。該物業距離本集團惠州現有工廠約1.2千米，此容許當地管理層可有效監管兩間工廠的運作。該收購事項將增加生產樓面面積約34,200平方米，其將令產能增加逾120%。董事預期，目標物業可提供充足的空間，從而增加本集團中期可持續發展的穩定性。本集團計劃於三年內分階段使用擴大的產能，24條生產線將按計劃於未來12個月內獲搭建。董事計劃將新增產能用於電訊分部、數據中心分部及醫療設備分部以應對市場需求，而該等需求由5G等科技的發展以及數字化的影響所驅動。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就籌備上市而進行重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財務期末以來的重大事件

除招股章程所載「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外，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以來並無其他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所須標準。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及其他相關規則及規例。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購股權計劃」一節。

合共88,992,000股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授出日期」）根據計劃獲授出，行使價為0.349港元。釐定行使價每股股份0.349港元的基準為下列較高者：(i)授出日期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0.34港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349港元；及(iii)每股股份0.01港元之面值。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為有效管理、健康的企業文化、成功的業務增長及提升股東價值提供必要的框架。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強調優質的董事會、完善的內部控制、透明及對全體股東負責。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充分遵守企管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忠信先生，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顯信先生及陸偉成先生。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的基本職務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計計劃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令本公司僱員可以保密形式提出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之不正當行為。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有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踐、中期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後認為，該等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定，並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獲派付擬派中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不會處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股份登記手續。建議中期股息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星期二)或之前派付。

中期業績的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為未經審核，但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其未經修改的審查報告載於中期報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致謝

本公司謹此感謝本集團的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的鼎力支持。本公司亦謹此就本期間內股東對本集團的奉獻及本集團僱員的忠誠服務及所作的貢獻致以最誠摯謝意。

承董事會命
匯聚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柯天然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柯天然先生及黃志權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羅仲煒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顯信先生、陸偉成先生及陳忠信先生。